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 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網路作業系統說明會



主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3年2月19日

簡報大綱

- 壹、103學年度報名注意事項
- 貳、招生作業流程
- 參、網路作業系統

壹、103學年度報名注意事項



壹、103學年度報名注意事項 (1/2)

- 各高職學校須於各校遴選辦法中明定可參與遴選之學制（程）、遴選程序、學生資格條件及規範。
- 各高職學校所推薦之學生，應擇一推薦報名參加「科技校院繁星計畫」或「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103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招生已報到之錄取生，未聲明放棄者，不得報名本招生。
- 經本委員會分發錄取之考生，未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參加103學年度後續其他招生管道之招生，違者取消本招生錄取資格。
- 各高職學校須上傳各校遴選辦法、推薦學生所屬之群名次表及其群別各項比序之成績計算方式。
- 群名次表上傳範例及空白表格請於本委員會網頁下載專區或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3-1中下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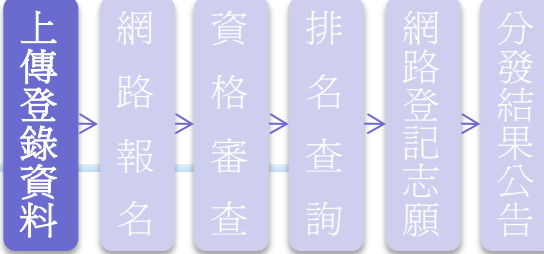
壹、103學年度報名注意事項 (2/2)

- 推薦生在校學業成績排名資格係指需於該科（組）、學程前20%以內，非指該生所屬群別排名之前20%。
- 高職學校須提供被推薦學生所屬群名次表，並上傳至平台。例如被推薦學生為機械科，所屬群別為機械群，該校其所屬機械群如製圖學程、模具科等其他所有同一群之應屆畢業生資料皆須一起上傳。
- 群名次排名規定：考生依成績由高而低排序，例如前四位成績依序為98、97、97、96，群排名應為1、2、2、4。
- 同一高職學校若有不同被推薦考生之第1比序至第5比序群名次完全相同，或有其他成績異常情形（例如3位以上被推薦考生之某一比序群排名均相同者），則須準備該等考生的全部歷年成績資料，以供查驗。

貳、招生作業流程



貳、招生作業流程-推薦資格



應屆 畢業生

- 各高職學校103學年度應屆畢業生。
- 綜合高中修畢專門學程科目25學分以上。

學業成績 前20%以內

- 在校學業成績排名在各科（組）、學程前20%以內。（非該推薦生所屬群別排名前20%，請特別注意）
- 採計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全程就讀 同一學校

- 含同一學校不同學制間之轉換。

貳、招生作業流程-推薦資格

上傳登錄資料

網路報名

資格審查

排名查詢

網路登記志願

分發結果公告

- 在校學業成績**排名在各科（組）、學程前20%以內**，非指該推薦生所屬群別排名前20%。（轉學生不列入各科（組）、學程人數計算）

例一：A校國際貿易科共25人，甲生在國際貿易科在校學業成績排名為第6名，其科（組）、學程百分比為 $(6 \div 25) \times 100\% = 24\%$ ，因為 $24\% > 20\%$ ，不符合招生簡章推薦報名資格「排名在各科（組）、學程前20%以內」之規定。（A校之商業與管理群人數為62人，甲生5學期學業平均成績群名次為第7名，**群名次百分比為10%**）

例二：B校機械科共24人，乙生在機械科在校學業成績排名為第5名，其科（組）、學程百分比為 $(5 \div 24) \times 100\% = 20.83\%$ ，因為 $20.83\% > 20\%$ ，不符合招生簡章推薦報名資格「排名在各科（組）、學程前20%」之規定。（B校之機械群僅含機械科24人，乙生5學期學業平均成績群名次為第5名，**群名次百分比為17%**）

※請勿將群名次百分比計算公式套用於在校學業成績科（組）、學程名次百分比）



貳、招生作業流程-網路報名

上傳登錄資料

網路報名

資格審查

排名查詢

網路登記志願

分發結果公告

高職學校作業時間

-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練習版】，開放時間自**103年2月12日10：00起至103年2月21日17：00止**。
-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上傳推薦學生相關資料開放時間自**103年2月25日10：00起至103年3月5日17：00止**。

推薦考生網路報名時間

-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考生作業系統「網路報名系統」【練習版】，開放時間自**103年2月24日10：00起至103年3月3日17：00止**。
- 自**103年3月6日10：00起至103年3月11日17：00止**開放考生作業系統「網路報名系統」，請各校承辦老師提醒並輔導學生完成報名，逾期概不受理。

貳、招生作業流程-網路報名

上傳登錄資料

網路報名

資格審查

排名查詢

網路登記志願

分發結果公告

日程

103.2.25 10:00~103.3.5 17:00

103.3.6 10:00~103.3.11 17:00

項目
流程

上傳並登錄相關學生資料

- 1.各高職學校至本委員會網站上傳相關學生之成績資料(含群名次表)，並輸入各群各比序之成績計算方式
- 2.登錄至多8名被推薦考生之基本資料及其推薦順序
- 3.確認被推薦考生基本資料
- 4.取得至多8名被推薦考生之報名帳號及密碼，轉給考生進行網路報名
- 5.各校上傳遴選辦法備查

網路報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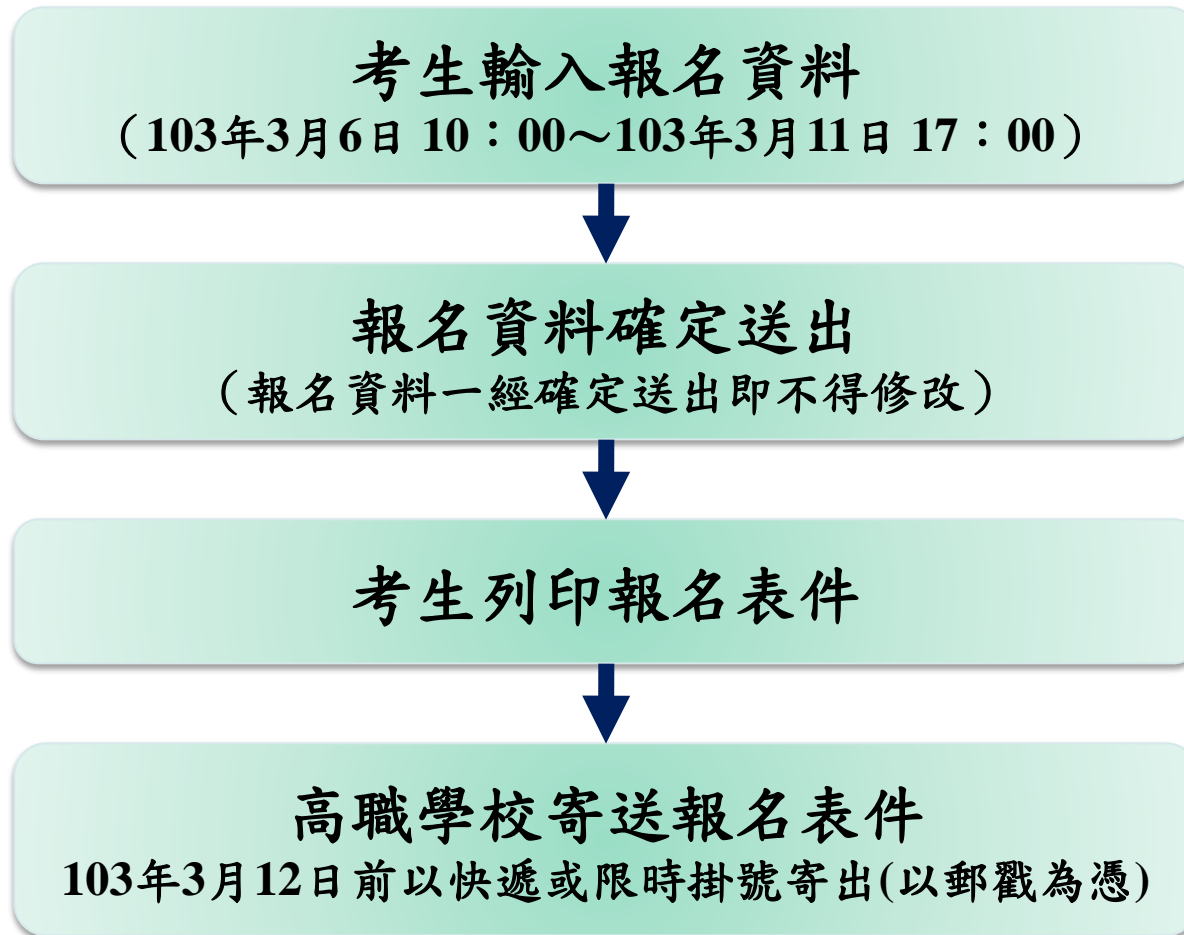
- 1.考生登錄報名基本資料
- 2.核對資料並確定送出
- 3.列印表件-包括(1)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2)報名表(3)報考證明書(4)黏貼單
- 4.依序黏貼相關證明影本
- 5.考生將相關表件送推薦學校核章用印(報名表須考生親自簽名)
- 6.各高職學校須在103.3.12寄出報名表件至本委員會

貳、招生作業流程-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名次表

序號	學號	學生姓名	群別代碼	學制代碼	科(組)、學程名稱	班級名稱	學業平均成績科(組)、學程名次	學業平均成績群名次	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群名次	英文平均成績群名次	國文平均成績群名次	數學平均成績群名次
1	97854321	周生	01	2	製圖學程	三孝	1	5	5	6	8	15
2	97666321	朱生	01	1	模具科	三忠	1	16	12	8	5	22
3								
4								
5								
6								
7								
8								
9								
10	97654321	張生	01	1	機械科	三甲	2	2	2	1	3	2
11	9765432	林生	01	1	機械科	三甲	1	1	1	3	1	1
12								
13								
...
...
28								
29								
30								
31								
32	97888999	陳生	01	3	板金科	三金	1	25	18	21	15	13

- 依被推薦考生之就讀科(組)、學程歸屬群別，上傳該群別之所有應屆畢業生之群名次表(檔)，每一群別以對應之群別代碼為其檔名，自成單一檔。每次上傳一個群別，至多8個檔。
- 以群別代碼為檔名，如01.xls、02.xls、...、15.xls，至多上傳8個群別。
- 學業平均成績科(組)、學程名次，與學業平均成績群名次不同，請老師特別注意。

貳、招生作業流程-網路報名作業流程



貳、招生作業流程-第6比序語文能力檢定部分及第7比序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部分

- 第6比序及第7比序雖未公布計分項目及標準，但仍請考生儘量提供相關證明影本，由高職學校審核後加蓋「本件與原件相符」戳章、承辦人職章及教務處戳章，於彙整表填寫順序，依序黏貼於報名系統產生之黏貼單上或直接附於彙整表後，於規定時間內寄至本委員會，提供本委員會審查。
- 第6比序語文能力檢定部分包括英語、日語及其他外國語之語文能力檢定。
- 第7比序學校幹部包含班級幹部。
- 第6比序及第7比序之所有計分項目及標準，均經102.11.5本委員會第1次委員會會議決議通過。

貳、招生作業流程-綜合高中考生報考資格

- 綜合高中之考生須修畢專門學程科目25學分以上。專門學程科目必為校訂選修之專精科目。
- 報名時所填寫之報考證明書均須經高職學校承辦人員、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逐級審核簽章核章。

貳、招生作業流程-進行7項比序排名

各群5學期學業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各群5學期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各群共同科目5學期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依序為英文、國文、數學

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之總合成績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之總合成績

貳、招生作業流程-分發方式及分發規定

- 分發方式：
本委員會依考生比序排名、所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各校系（組）、學程招生名額及各高職學校推薦順序，進行二輪分發錄取作業。
- 分發規定：
 - 第一輪分發規定：各科技校院錄取單一高職學校考生名額以1名為限。全部報名考生進行比序排名（含同名次參酌比序）後，取各單一高職學校考生比序排名最前者1名（如單一高職學校考生比序排名仍相同時，取其高職學校推薦順序最前者），依其所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進行各校系（組）、學程招生名額分發。若遇不同高職學校考生比序排名（含同名次參酌比序）之名次皆相同者，致使校系（組）、學程之錄取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則超額同名次者一併錄取於該校系（組）、學程。
 - 第二輪分發規定：第一輪分發若有缺額之校系（組）、學程再進行第二輪分發，各科技校院對單一高職學校考生至多再錄取2名。若遇考生比序排名（含同名次參酌比序）之名次皆相同者，致使校系（組）、學程之錄取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則超額同名次者一併錄取於該校系（組）、學程，惟各科技校院對單一高職學校考生至多再錄取2名，以各高職學校推薦順序較前者優先錄取。
 - 單一高職學校可參加第一輪分發考生，於排名公告後即已確定，不因考生放棄參加分發而調整。

貳、招生作業流程-錄取公告及分發結果複查

- **103年4月11日10:00**在本委員會網站**公告錄取名單**，考生及各高職學校皆可上網查詢或列印錄取名單存參。
- 並以掛號郵寄**分發結果通知單**至各推薦學校，由各校自行轉交予被推薦考生。

● **分發結果複查**

考生對分發結果有疑義時，請填妥簡章附件六之「**排名及分發結果複查申請表**」，連同**分發結果通知單**及「**就讀志願表**」於**103年4月14日12:00前**向本委員會以**傳真方式**提出複查申請，並以電話確定已收到傳真，**未依規定期限及方式申請複查概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委員會以電話或書面方式回覆。

貳、招生作業流程-錄取規定說明

- 經本委員會分發錄取之考生，除非以書面向錄取學校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否則一律不得再報名參加當年度之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技優甄審入學、聯合登記分發（含進修部、夜間部）、各校單獨招生及大學各招生管道之招生，違者取消本招生錄取資格。

貳、招生作業流程-放棄錄取資格

- 錄取生因故欲申請放棄錄取資格者，須填寫「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附件七），於103年5月6日12:00前先行傳真至錄取學校，且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再以限時掛號方式（截止日期當日郵戳為憑）郵寄至各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未依規定期限及方式申請放棄者概不受理。
- 若有爭議以限時掛號收到之文件為主。

貳、招生作業流程—校內作業異常狀況及後續處理

- 校內成績計算錯誤：修正群名次表影響所有報名考生之比序排名異動，涉及考生分發之權益。
- 校內作業程序不嚴謹：不同學制間之溝通誤差，及未確實核校推薦學生名單，造成未報名校內遴選之同學被推薦參加，而已報名且有資格被推薦之同學卻未被推薦。
- 重大違規事件處理方式：緊急召集調查小組到校查明原委，並由本會召開緊急事件處理小組會議討論議決處理方式，同時亦將會議結果報部核備。另於本招生結束後，違規學校將列入年度訪查對象，並於繁星檢討會議中提出討論。

參、網路作業系統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系統登入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

請登入

高職學校代碼表請查閱簡章【附錄二】

帳號	<input type="text"/>
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忘記密碼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請輸入下方數字

617476

首次登入學校請先查閱本招生管道簡章附錄二之「高職學校代碼表」，預設密碼與帳號相同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系統登入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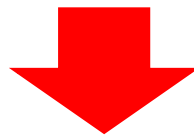
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

變更密碼

使用預設密碼登入，請更改密碼。

*帳號	<input type="text"/>
學校名稱	<input type="text"/>
*原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新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新密碼長度需至少8碼以上， 且需為英數字混合。
*確認新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請再次輸入新密碼。

請設定新密碼，需以英數字混合，密碼長度為8-20個字元



請以新設定之密碼登入系統

變更密碼

修改密碼成功，請重新登入。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注意事項

操作手冊 變更密碼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 步驟4.列印表件 查詢 登出

注意事項

1. 學校及承辦人基本資料：

請確實填寫資料，以便重要訊息通知。

2. 推薦資料登錄：

- (1) 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 (2) 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 (3) 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 (4) 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 (5) 檢視推薦考生資料。
- (6) 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3. 被推薦之考生應符合下列各款資格：

- (1) 各高級職業學校應屆畢業生。
所稱「高級職業學校」（以下簡稱高職學校），係包括公私立高職、高中附設職業類科及經教育部核定辦理綜合高中課程學校。綜合高中之學生，截至畢業前一學期須修畢專門學程科目25學分以上者，始得參加本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 (2) 在校學業成績（採計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在各科（組）、學程前20%以內。
- (3) 全程均須就讀同一學校。

4. 可推薦人數：

各高職學校至多可推薦8名考生。

5. 高職學校學生推薦順序：

各高職學校須提供被推薦考生之不同推薦順序，作為同一高職學校考生之比序排名名次（含同名次參酌）相同時，於分發錄取同一科技校院之優先順序。

請務必閱讀注意事項，閱讀完成請選按「下一步，前往步驟一」

下一步，前往步驟一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1.請確認學校資料是否正確無誤，資料有誤時請修正。2.請確實填寫承辦人資料，以便重要訊息通知。

學校名稱	<input type="text"/>	學校代碼	<input type="text"/>
* 學校地址	縣市別： <input type="text" value="臺北市"/> 郵遞區號： <input type="text" value="106大安區"/> 後兩碼： <input type="text"/> 地址： <input type="text" value="106 臺北市 大安區 忠孝東路三段1號"/> 說明：例如學校地址為【10608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請在【縣市別】選取(臺北市)、【郵遞區號】選取(106大安區)、【後兩碼】輸入08，地址欄位輸入(忠孝東路三段1號)即可。		
* 學校電話	<input type="text" value="02"/> - <input type="text" value="27725333"/> 例:02-27725333		
* 承辦人單位	<input type="text" value="試務組"/> 例：註冊組	* 承辦人職稱	<input type="text" value="組長"/> 例：組長
* 承辦人姓名	<input type="text" value="王大明"/> 例：王大明	* 承辦人電話	<input type="text" value="02"/> - <input type="text" value="27725333"/> 分機 <input type="text" value="2208"/> 例:02-27725333 分機 1234
承辦人手機	<input type="text" value="0912345678"/> 例:0912345678	* 承辦人傳真	<input type="text" value="02"/> - <input type="text" value="27735633"/> 例:02-27728881
* 承辦人Email	<input type="text" value="star@ntut.edu.tw"/> 例:example@ntut.edu.tw 請務必填寫正確，以便本會寄送通知。		

*為必填欄位

請確實修正核校相關資訊，以便重要訊息通知，更新完成請選按「儲存」後進入下一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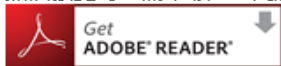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操作手冊 變更密碼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查詢 登出

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檔案上傳說明：

1. 上傳檔案須為Adobe PDF格式。
2. **遴選辦法為必要上傳項目，此上傳作業完成才能進行後續登錄作業，如有其他參考資料可點選「其他」並填寫檔案項目名稱後上傳。**
3. 檔案上傳後，請點選「預覽上傳檔案」，務必確認上傳檔案正確無誤。
4. **步驟【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完成後，即不得重新上傳。**
5. 至多上傳六個檔案，單一檔案大小不能超過**5MB**，所有檔案大小加總不得超過**10MB**。
6. 1MB = 1024KB，1KB = 1024 位元組(byte)。
7. 無法預覽時，請下載PDF閱讀軟體 Adobe Reader。



上傳檔案需為PDF格式，請先選擇檔案項目後選按「上傳檔案」

請選擇檔案項目： 上傳檔案

遴選辦法
其他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

TEL : 02-2772-5333轉 208、210、212 FAX : 02-2773-1722 EMAIL :



請選擇檔案項目： 上傳檔案

檔案項目名稱	檔案名稱	檔案大小	編輯
遴選辦法	繁星計劃校內甄選辦法.pdf	190.46KB	重新上傳 預覽上傳檔案 刪除

遴選辦法為必要上傳檔案，上傳完成才能進行後續作業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登錄推薦資料

3-1輸入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及學生人數

操作手冊 變更密碼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查詢 登出

3-1.輸入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及學生人數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3-3.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3-5.檢視推薦考生資料

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群別代碼及名稱 群別代碼 群別名稱

群別學生人數

說明：請輸入該群別學生應屆畢業生總人數。

新增

編輯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 22 EMAIL : star@ntut.edu.tw

請先設定欲上傳之群別代碼及名稱，並輸入該群別學生應屆畢業生總人數後，選按「新增」

操作手冊 變更密碼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查詢 登出

3-1.輸入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及學生人數

群別代碼及名稱 01 機械群 群別代碼 群別名稱 群別學生人數 編輯

群別學生人數 01 機械群 29 刪除

說明：請輸入該群別學生應屆畢業生總人數。

新增

如欲修改群別學生人數，請先刪除該群別資料，再行重新新增。

若輸入資料有誤，請整筆刪除後再新增正確資訊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登錄推薦資料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操作手冊 變更密碼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查詢 登出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資料上傳說明：

- 名次排名規定：**考生依成績由高而低排序，例：前四位依序為98,97,97,96，排名應為1,2,2,4。
- 檔案格式規定：**請將檔案儲存為Excel 97-2003 活頁簿格式。
- 群別代碼及群別名稱：
01. 機械群 02. 動力機械群 03. 電機與電子群 04. 化工群 05. 土木與建築群 06. 商業與管理群 07. 外語群 08. 設計群
09. 農業群 10. 食品群 11. 家政群 12. 餐旅群 13. 水產群 14. 海事群 15. 藝術群
- 上傳資料及檔案名稱規定：
依被推薦考生之就讀科（組）、學程歸屬群別，上傳該群別之所有學生之群名次表（檔），每一群別以對應之群別代碼為其檔名，自成單一檔。每次上傳一個群別，至多8個檔。(例:01 機械群，檔案名稱應為01.xls)
- 學制代碼及學制名稱：
1. 高職(含高中附設職業類科) 2. 綜合高中 3. 實用技能學程 4. 建教班 5. 日間部進修學校 6. 夜間部進修學校 9. 其他
- 可點選【上傳檔案】按鈕將檔案上傳，亦提供【預覽學生資料】功能，讓高職學校可以預覽上傳資料。惟步驟【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完成後，即不可再上傳檔案。
- 103科技校院繁星計畫招生高中中職學校報名資料填報及群名次表上傳說明檔案下載
- 103科技校院繁星計畫招生第1比序至第5比序之成績計算方式敘述範例檔案下載
- 群名次表上傳格式範例檔案下載
- 空白Excel格式檔案下載（檔案名稱及檔案內容群別代碼請依實際內容編輯）

步驟3-1已輸入之群別資料才會出現在步驟3-2，若下方無欲上傳之群別代碼、群別名稱等資訊，請回到3-1新增該筆資訊

群別代碼	群別名稱	群別學生人數	編輯
01	機械群	29	<input type="button" value="預覽學生資料"/>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傳檔案"/>
07	外語群	31	<input type="button" value="預覽學生資料"/>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傳檔案"/>

可預覽已上傳資料，若資料有誤請直接重新上傳檔案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登錄推薦資料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上傳不成功錯誤訊息

上傳不成功時，即表上傳資料有誤，請依系統提示錯誤訊息修正後再行上傳，其錯誤訊息說明如下：

1. 檔案格式**非Excel 97-2003活頁簿格式**（檔案格式應為「檔名.xls」，如01.xls）
2. **檔案名稱無法對應招生群別**，請確定檔案名稱是否符合規範（機械群檔案名稱應為01，上傳檔案名稱為02，招生群別代碼可參考簡章第62-64頁）。
3. 103學年度考生畢(肄)業科(組)、學程歸屬之報名群別取消「不分群」（故**上傳檔案名稱不可為16.xls**）
4. **檔案名稱錯誤**，請確定檔案名稱是否符合規範（機械群檔案名稱應為「01.xls」，不可為「機械群01.xls」）
5. **Excel內資料型態錯誤**（例如學業平均成績群名次僅能輸入數字，不可輸入英文、小數點或其他符號，可先下載「資料上傳說明」之第7項，檢視其資料型態是否正確）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登錄推薦資料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上傳不成功錯誤訊息(續)

- 6. 學生排名錯誤** (群名次排名錯誤, 例如機械群學生學業成績前四名為A生平均成績98分、B生平均成績97分、C生平均成績97分、D生平均成績96分, 則名次應該為1、2、2、4)
- 7. 學生歸屬群別代碼與檔案群別代碼不同** (每一群別檔案內之所有學生歸屬群別碼應同於該群別代碼, 例如上傳群別為機械群, 則excel內學生之群別代碼須皆為01)
- 8. Excel內所輸入的學制代碼不在學制清單內** (學制代碼: 1—高職(含高中附設職業類科)、2—綜合高中、3—實用技能學程、4—建教班、5—日間部進修學校、6—夜間部進修學校、9—其他。)
- 9. 學生學號重複** (每一學生僅能歸屬單一群別且其之學號亦為唯一值, 不可重複)
- 10. 科(組)、學程名稱或學業平均成績科(組)、學程名次排名有誤**, 請確認後再行上傳 (例如班級名稱三電腦製圖共20位學生, 前四名為A生平均成績92分、B生平均成績92分、C生平均成績88分、D生平均成績85分, 則名次應該1、1、3、4)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登錄推薦資料

3-3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操作手冊 變更密碼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查詢 登出

3-3 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說明：

1. 請點選群別簽名頁籤後，輸入各項目成績計算方式並儲存。
2. 輸入各項目成績計算方式(以10~600字為限，不可空白)或可參考其他已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3. 完成各群別之成績計算方式後，始得進行「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4. 步驟【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完成後，成績計算方式即不可再修改。

01 機械群 07 外語群

群別：07 外語群 群人數：31

選擇要複製的群別成績計算方式資料 帶入資料 清除

項目	成績計算方式	字數
1.學業平均成績	<input type="text"/>	目前字元數： 0/600
2.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	<input type="text"/>	目前字元數： 0/600
3.英文平均成績	<input type="text"/>	目前字元數： 0/600
4.國文平均成績	<input type="text"/>	目前字元數： 0/600
5.數學平均成績	<input type="text"/>	目前字元數： 0/600

儲存

各項目之計算方式均須輸入，不得空白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登錄推薦資料

3-3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01 機械群 07 外語群

群別：07 外語群 群人數：31

選擇要複製的群別成績計算方式資料 01 機械群 帶入資料 清除

項目	成績計算方式	目前字元數
1. 學業平均成績		0/600
2. 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		0/600
3. 英文平均成績		0/600
4. 國文平均成績		0/600
5. 數學平均成績		0/600

儲存

可選擇並複製已填寫完成的群別成績計算方式後，帶入資料，即可直接修改儲存該群成績計算方式

填寫完成請務必點按「儲存」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登錄推薦資料

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請先選按編輯，才可輸入被推薦考生資料

3-4 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被推薦考生在校學業成績排名(按各科(組)、學程前20%以內)

編輯 全部儲存 操作說明

甄選編號	高職學校推薦順序	招生群別	學號	考生姓名
9991	第 1 順位	07 外語群	713115	鄭國偉
9992	第 2 順位			
9993	第 3 順位			
9994	第 4 順位			
9995	第 5 順位			
9996	第 6 順位			
9997	第 7 順位			
9998	第 8 順位			

群別 / 學號 / 姓名 考生資料

學制別 其他 713115 713110 713112 713101 713109 713106 713105 713116 713103 713108

科(組)、學程 其他 應用英文

清除推薦序 1 的考生

清除推薦序 2 的考生

清除推薦序 3 的考生

清除推薦序 4 的考生

清除推薦序 5 的考生

清除推薦序 6 的考生

清除推薦序 7 的考生

清除推薦序 8 的考生

編輯 全部儲存 操作說明

選擇被推薦考生招生群別，再輸入學號，系統會自動帶入該名學生資料。

請注意：請將被推薦考生資料，依高職學校推薦順序由上而下填入

填寫完成請務必點按「全部儲存」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登錄推薦資料

3-5 檢視推薦考生資料

請務必檢視每位推薦學生之推薦序、考生資料、各項平均成績群名次及群名次百分比

操作手冊 變更密碼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 登錄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查詢 登出

3-5 檢視推薦考生資料

推薦序	考生資料 學號 / 姓名 / 群別 / 學制 / 科(組) / 學程名稱 / 班級	學業 / 專業及實習科目 / 英文 / 國文 / 數學 平均成績群名次	國文 / 數學
1	712106 / 劉O志 / 07 外語群 / 高職 (含高中附設職業類科) / 應用法語 / 法語	1 / 1 / 1 / 1 / 1	1 %
2	810435 / 江O德 / 01 機械群 / 綜合高中 / 電腦製圖學程 / 三電腦製圖	1 / 1 / 1 / 1 / 1	1 % / 1 % / 1 % / 1 % / 1 %
3	713115 / 鄭O偉 / 07 外語群 / 高職 (含高中附設職業類科) / 應用英文 / 英文	1 / 1 / 2 / 1 / 1	1 % / 1 % / 4 % / 1 % / 1 %
4	810929 / 陳O宇 / 01 機械群 / 綜合高中 / 機械技術學程 / 三機械技術	2 / 4 / 1 / 9 / 3	4 % / 11 % / 1 % / 28 % / 7 %
5	810813 / 劉O瑜 / 01 機械群 / 綜合高中 / 電腦製圖學程 / 三電腦製圖	3 / 5 / 5 / 1 / 5	7 % / 14 % / 14 % / 1 % / 14 %
6	811113 / 連O丞 / 01 機械群 / 綜合高中 / 電腦製圖學程 / 三電腦製圖	4 / 6 / 7 / 4 / 7	11 % / 18 % / 21 % / 11 % / 21 %
7	811009 / 蕭O軒 / 01 機械群 / 綜合高中 / 電腦製圖學程 / 三電腦製圖	5 / 3 / 6 / 18 / 6	14 % / 7 % / 18 % / 59 % / 18 %
8	811029 / 謝O哲 / 01 機械群 / 綜合高中 / 電腦製圖學程 / 三電腦製圖	6 / 2 / 14 / 14 / 11	18 % / 4 % / 45 % / 45 % / 35 %

- 3-1.輸入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及學生人數
-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 3-3.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 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 3-5.檢視推薦考生資料
- 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登錄推薦資料

3-6 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推薦考生相關資料
請再度確認無誤後
選按「確定送出」

- 3-1. 輸入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及學生人數
- 3-2. 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 3-3. 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 3-4. 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 3-5. 檢視推薦考生資料
- 3-6. 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共推薦 8 名考生
推薦考生資料確認無誤後，進行確定送出；如欲修改，請點選「修改」。

推薦序	考生資料 學號 / 姓名 / 群別 / 學制 / 科(組)、學程名義 / 班級	學業 / 專業及實習科目 / 英文 / 國文 / 數學 平均成績群名次					學業 / 專業及實習科目 / 英文 / 國文 / 數學 群名次百分比				
		1	2	3	4	5	1	2	3	4	5
1	712106 / 劉O志 / 07 外語群 / 高職 (含高中附設職業類科) / 應用法語 / 法語	1	1	1	1	1	1 %	1 %	1 %	1 %	1 %
2	810435 / 江O德 / 01 機械群 / 綜合高中 / 電腦製圖學程 / 三電腦製圖	1	1	1	1	1	1 %	1 %	1 %	1 %	1 %
3	713115 / 鄭O偉 / 07 外語群 / 高職 (含高中附設職業類科) / 應用英文 / 英文	1	1	2	1	1	1 %	1 %	4 %	1 %	1 %
4	810929 / 陳O宇 / 01 機械群 / 綜合高中 / 機械技術學程 / 三機械技術	2	4	1	9	3	4 %	11 %	1 %	28 %	7 %
5	810813 / 劉O瑜 / 01 機械群 / 綜合高中 / 電腦製圖學程 / 三電腦製圖	3	5	5	1	5	7 %	14 %	14 %	1 %	14 %
6	811113 / 連O丞 / 01 機械群 / 綜合高中 / 電腦製圖學程 / 三電腦製圖	4	6	7	4	7	11 %	18 %	21 %	11 %	21 %
7	811009 / 蕭O軒 / 01 機械群 / 綜合高中 / 電腦製圖學程 / 三電腦製圖	5	3	6	18	6	14 %	7 %	18 %	59 %	18 %
8	811029 / 謝O哲 / 01 機械群 / 綜合高中 / 電腦製圖學程 / 三電腦製圖	6	2	14	14	11	18 %	4 %	45 %	45 %	35 %

確定送出

請注意!!! 此一步驟一經確定送出，學生遴選辦法、登錄之推薦資料等內容，即不可修改



訊息

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可修改
是否確定送出？

確定 取消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登錄推薦資料

3-6 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操作手冊 變更密碼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查詢 登出

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請於103年3月5日(星期三)17:00前，完成本項作業。

共推薦 8 名考生

推薦考生資料確認無誤後，進行確定送出；如欲修改推薦學生資料，請至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進行編修。

推薦序	考生資料 學號 / 姓名 / 群別 / 學制 / 科(組) / 學程名稱 / 班級	學業 / 專業及實習科目 / 英文 / 國文 / 數學 平均成績群名次	學業 / 專業及實習科目 / 英文 / 國文 / 數學 群名次百分比
1	810435 / 蔡○庭 / 01 機械群 / 綜合高中 / 電腦製圖學程 / 三電腦製圖	1 / 1 / 1 / 1 / 1	1 % / 1 % / 1 % / 1 % / 1 %
2	811213 / 洪○安 / 03 電機與電子群 / 綜合高中 / 電子技術學程 / 三電子技術	1 / 1 / 1 / 1 / 1	1 % / 1 % / 1 % / 1 % / 1 %
3	810505 / 江○ / 03 電機與電子群 / 綜合高中 / 電機技術學程 / 三電機技術	6 / 5 / 18 / 31 / 8	9 % / 8 % / 31 % / 54 % / 13 %
4	810929 / 楊○凱 / 01 機械群 / 綜合高中 / 機械技術學程 / 三機械技術	2 / 4 / 9 / 1 / 3	4 % / 11 % / 28 % / 1 % / 7 %
5	811123 / 黃○豪 / 03 電機與電子群 / 綜合高中 / 資訊技術學程 / 三資訊技術	1 / 1 / 1 / 2 / 3	1 % / 1 % / 1 % / 2 % / 4 %
6	811228 / 黃○瑋 / 03 電機與電子群 / 綜合高中 / 資訊技術學程 / 三資訊技術	10 / 17 / 7 / 5 / 3	17 % / 29 % / 11 % / 8 % / 4 %
7	810813 / 高○昌 / 01 機械群 / 綜合高中 / 電腦製圖學程 / 三電腦製圖	3 / 5 / 1 / 5 / 5	7 % / 14 % / 1 % / 14 % / 14 %
8	811215 / 張○銘 / 03 電機與電子群 / 綜合高中 / 電機技術學程 / 三電機技術	4 / 7 / 15 / 2 / 16	6 % / 11 % / 26 % / 2 % / 27 %

05 土木與建築群 未輸入推薦學生資料，若確認該群別無推薦學生請回步驟3-1刪除該群別，再進行確定送出。

確定送出

若遇無法確定送出時，請依系統提示之訊息，完成修（補）正後，再進行確定送出作業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列印表件

操作手冊 變更密碼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查詢 登出

4. 列印表件

項目	說明
考生甄選編號(登入帳號)	103年3月6日(星期四)10:00起，始可列印考生甄選編號(登入帳號)，並轉發參加甄選之考生。
考生報考證明書	請列印並填妥報考證明書，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後，一併附於考生個別報名資料袋內，由高職學校統一於103年3月12日(星期三)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送本委員會(郵戳為憑)。
高職學校推薦考生資料專用信封封面	請於103年3月12日(星期三)前由高職學校統一收齊考生報名表件，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至『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以郵戳為憑)。

1. **考生甄選編號(登入帳號)通知單**，請轉發參加甄選之考生，推薦學生於留存聯簽名後由高職學校留存。**請提醒推薦考生，第一次登入網路報名系統需變更新密碼**，請妥善保存新設定之密碼。
2. **考生報考證明書**，請高職學校承辦人確認並填寫相關資訊，並**逐級簽核**。
3. **高職學校推薦考生資料專用信封封面**，由高職學校於**103年3月12日前**，統一收齊考生報名表件，將推薦考生資料袋依推薦順序裝箱(袋)，並列印高職學校推薦考生資料專用信封封面，將此信封封面黏貼在寄件包裹上寄出。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列印表件

製表日期：2014-01-15 16:05:46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甄選編號(登入帳號)通知單

【高職學校留存聯】

高職學校	[REDACTED]		
推薦順序	1	帳號	[REDACTED]
學號	810435	姓名	江O德

※ 請由考生親自簽名領取，不得代領。

※ 簽名後撕下本聯交由高職學校存查。

考生簽名：_____

----- 裁 ----- 切 ----- 線 -----

【推薦考生留存聯】

高職學校 [REDACTED]
甄選編號(登入帳號)：[REDACTED] 登入密碼：[REDACTED]
考生姓名：江O德 群別：01 機械群 群人數：29

比序項目	學業	專業及實習科目	英文	國文	數學
群名次	1	1	1	1	1
群名次%	1%	1%	1%	1%	1%

報名注意事項：

- 報名日期：
 - (1) 考生應於規定時間103年3月6日(星期四)10:00至103年3月11日(星期二)17:00止，至本委員會網站點選「網路報名」，完成網路報名後，列印相關報名表件，交由高職學校審核。
 - (2) 報名資料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得更改，請考生審慎登錄報名資料。
- 應繳交資料：

本招生免收報名費，請由網路報名系統列印「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A4紙)，黏貼於B4信封，並備齊下列資料依序裝入：

 - (1) 報名表(如附件一)：網路報名後，報名資料確定送出並列印報名表，報名表考生請自行檢查資料、核對成績並親親自簽名，並經各高職學校審核，相片騎縫處亦請加蓋教務處戳章，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
 - (2) 報考證明書(如附件二)：由高職學校自「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中列印報考證明書，交由承辦人填寫相關資料後，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
 - (3) 歷年成績單(繳交正本，應附有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成績)。
 - (4) 各項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影本及彙整表(如附件三)：考生如持有各項競賽獲獎、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者，請將證明影本由各高職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於彙整表填寫後，依序黏貼於報名系統所產生之黏貼單上，加蓋教務處戳章及審核人職章。
 - (5)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等證明影本及彙整表(如附件四)：考生如持有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等證明者，請將證明影本由各高職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於彙整表填寫後，依序黏貼於報名系統所產生之黏貼單上，加蓋教務處戳章及審核人職章。
 - (6) 考生須依所屬高職學校規定繳交報名表件，由高職學校統一收費後，辦理集體繳寄，考生不得個別繳寄。

※第(4)項及第(5)項之相關證明影本資料，請依序黏貼於系統產生之黏貼單或直捷附於彙整表後。
- 寄送報名資料：

請列印報名資料併同其他證明文件，依所屬高職學校規定時間繳交報名表件，由高職學校統一收費並審核後，於103年3月12日(星期三)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送本委員會審查於辦理集體繳寄(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考生不得個別繳寄。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報考證明書

茲推薦本校 王O明 _____，甄選編號 [REDACTED]，推薦順序為第 2 順位，參加本招生，並證明下列事項：

一、就讀學制

高職生，部別： 日間部 夜間部 進修學校 實用技能學程 其他 _____

科(組)別：_____ 機械科

綜合高中生，學程名稱：_____，截至畢業前一學期已修畢專門學程科目 25 (含) 學分以上。

二、高職學校聯絡資訊

高職學校校名	[REDACTED]	承辦人	林○○
聯絡電話	02-27725333#111	傳真號碼	02-27731655

(以上資料由系統自動帶入)

(以下請各高職學校承辦人填寫)

一、應屆畢業生在校成績及排名(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全部學期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及百分比)：

該生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全部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分	
科(組)人數	人	科(組)名次	第 名	科(組)百分比	%
學程人數	人	學程名次	第 名	學程百分比	%

註：1. 高職生提供科(組)排名，綜合高中生提供學程排名。

2. 科(組)百分比 = 科(組)名次 / 科(組)人數；學程百分比 = 學程名次 / 學程人數。
(轉學生不列入各科(組)、學程人數計算；科(組)學程百分比有小數點請無條件進位)

3. 推薦生在校學業成績排名需於該科(組)、學程前 20% 以內，非指該生所屬群別排名之前 20%。

二、符合之報考資格：該生在校學業成績(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在應屆畢業生全科(組)(或全學程)前 20% 以內。

是 否

三、全程(高一至畢業前一學期)是否就讀同一學校(請勾選)：

是 否

四、本校所推薦報名參加本計畫聯合推薦甄選之學生，均依據教育部 100 年 3 月 29 日臺技(二)字第 1000050611A 號函示所訂校內遴選辦法辦理甄選事宜(請勾選)。

是 否

承辦人簽章	組長簽章	校長簽章
教務主任簽章	校簽章	長簽章

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請高職學校承辦人填寫並逐級送核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列印表件

製表日期：2014-01-15 11:22:27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高職學校推薦考生資料袋專用信封

高職學校代碼
高職學校校名
高職學校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高職學校電話：02-24370000

10608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 收

- 一、推薦考生：共 8 人
- 二、內附報名資料：共 份（請填寫）
- 三、請於103年3月12日（星期三）前由高職學校統一收齊考生報名表件，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至『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以郵戳為憑）。

註：請列印本表黏貼於寄件包裹上，並將推薦考生資料按順序裝箱（袋）。

請高職學校承辦人填寫內
附報名資料份數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查詢

操作手冊 變更密碼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查詢** 登出

查詢

103年3月6日(星期四)10:00 後，始可查詢考生相關狀況。

甄選編號	報名群別	考生姓名	首次登入	填寫報名資料	報名表件寄達	資格審查結果	報名群別排名 / 報名群別符合資格考生人數	報名群別不同高職學校考生排名在本考生名次前的學校數	不分報名群別全部考生排名 / 符合資格全部考生人數	不分報名群別不同高職學校考生排名在本考生名次前的學校數	是否完成登記志願	分發結果	是否放棄錄取資格
1151	01 機械群	蔡○庭	V	V	V	V	1/164	0	1/2212	0	V	查看	--
1152	03 電機與電子群	洪○安	V	V	V	V	73/265	70	114/2212	106	V	查看	--
1153	05 土木與建築群	林○翊	V	V	V	V	36/103	32	45/2212	39	V	查看	--
1154	01 機械群	楊○凱	V	V	V	V	4/164	2	29/2212	24	V	查看	--
1155	03 電機與電子群	黃○豪	V	V	V	V	27/265	24	54/2212	47	V	查看	--
1156	03 電機與電子群	黃○瑋	V	V	V	V	45/265	42	78/2212	70	V	查看	--
1157	01 機械群	高○昌	V	V	V	V	28/164	24	56/2212	48	V	查看	--
1158	03 電機與電子群	張○銘	V	V	V	V	6/265	4	18/2212	15	V	查看	--

(註1) V：通過(完成) X：不通過(未完成) --：尚無資料

(註2)排名為7項排名比序及5項同名次參酌比序之結果。

可查詢學生是否已進行網路報名、資格審查結果、其群別及不分群排名、分發結果等相關資訊

網路報名系統-系統登入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網路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 * 768。

操作手冊

登入

報名注意事項

報名注意事項

1. 考生網路報名：

(1) 考生應於規定時間**103年3月6日（星期四）10：00至103年3月11日（星期二）17：00止**，至本委員會網站點選「網路報名」，完成網路報名後，列印相關報名表件，交由高職學校審核。

(2) 報名資料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得更改，請考生審慎登錄報名資料。

2. 應繳交資料：

本招生免收報名費，請由網路報名系統列印「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A4紙），黏貼於B4信封，並備齊下列資料依序裝入：

(1) 報名表：網路報名後，報名資料確定送出並列印報名表，報名表考生請自行檢查資料、核對成績並須親自簽名，並經各高職學校審核，相片騎縫處亦請加蓋教務處戳章，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如附件一）。

(2) 報考證明書：由高職學校自「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中列印報考證明書，交由承辦人填寫相關資料後，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如附件二）。

(3) 歷年成績單（繳交正本，應附有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成績）。

(4) 各項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影本及彙整表（如附件三）：考生如持有各項競賽獲獎、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者，請將證明影本由各高職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於彙整表填寫後，依序黏貼於報名系統所產生之黏貼單上，加蓋教務處戳章及審核人職章。

(5)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等證明影本及彙整表（如附件四）：考生如持有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等證明者，請將證明影本由各高職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於彙整表填寫後，依序黏貼於報名系統所產生之黏貼單上，加蓋教務處戳章及審核人職章。

(6) 考生須依所屬高職學校規定繳交報名表件，由高職學校統一收齊後，辦理集體繳寄，考生不得個別繳寄。

※第（4）項及第（5）項之相關證明影本資料，請依序黏貼於系統產生之黏貼單或直接附於彙整表後。

3. 寄送報名表件：

請列印報名資料併同其他證明文件，依所屬高職學校規定時間繳交報名表件，由高職學校統一於103年3月12日(星期三)前以快速或限時掛號郵寄至本委員會完成報名之手續（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請考生先閱讀報名重要注意事項後
點選「登入」

網路報名系統-系統登入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網路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768。

操作手冊

登入

報名注意事項

登入

請使用甄選編號及密碼登入

甄選編號

⚠ 不能空白，也不能只含空白字元 *

密碼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6 0 6 8 0

重新產生驗證碼

送出

首次登入，請輸入各高職學校發予考生之「甄選編號（登入帳號）通知單」上之甄選編號及預設密碼，並輸入畫面上之驗證碼進行密碼變更作業

網路報名系統-系統登入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網路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 * 768。

操作手冊

登入

報名注意事項

首次登入變更密碼

請以英文加數字混合且長度至少8個字元

帳號

原密碼

新密碼

確認密碼

送出

取消

⚠ 不能空白，也不能只含空白字元 ✕

請輸入原預設密碼，並設定新密碼，請將新密碼妥善保存

網路報名系統-系統登入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網路報名系統

繁星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 * 768。

操作手冊

登入

報名注意事項

登入

請使用甄選編號及密碼登入

甄選編號



不能空白，也不能只含空白字元

密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驗證碼

12639

重新產生驗證碼

送出

請輸入甄選編號、變更過後之密碼及驗證碼登入系統



網路報名系統-報名注意事項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網路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3.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 * 768。

操作手冊

登出

報名注意事項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網路報名作業

資格審查結果查詢

報名注意事項

1. 考生網路報名：

- (1) 考生應於規定時間**103年3月6日（星期四）10：00至103年3月11日（星期二）17：00止**，至本委員會網站點選「網路報名」，完成網路報名後，列印相關報名表件，交由高職學校審核。
- (2) 報名資料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得更改，請考生審慎登錄報名資料。

2. 應繳交資料：

本招生免收報名費，請由網路報名系統列印「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A4紙），黏貼於B4信封，並備齊下列資料依序裝入：

- (1) 報名表：網路報名後，報名資料確定送出並列印報名表，報名表考生請自行檢查資料、核對成績並須親自簽名，並經各高職學校審核，相片騎縫處亦請加蓋教務處戳章，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如附件一）。
 - (2) 報考證明書：由高職學校自「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中列印報考證明書，交由承辦人填寫相關資料後，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如附件二）。
 - (3) 歷年成績單（繳交正本，應附有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成績）。
 - (4) 各項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影本及彙整表（如附件三）：考生如持有各項競賽獲獎、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者，請將證明影本由各高職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於彙整表填寫後，依序黏貼於報名系統所產生之黏貼單上，加蓋教務處戳章及審核人職章。
 - (5)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等證明影本及彙整表（如附件四）：考生如持有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等證明者，請將證明影本由各高職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於彙整表填寫後，依序黏貼於報名系統所產生之黏貼單上，加蓋教務處戳章及審核人職章。
 - (6) 考生須依所屬高職學校規定繳交報名表件，由高職學校統一收齊後，辦理集體繳寄，考生不得個別繳寄。
- ※第（4）項及第（5）項之相關證明影本資料，請依序黏貼於系統產生之黏貼單或直接附於彙整表後。

3. 寄送報名表件：

請列印報名資料併同其他證明文件，依所屬高職學校規定時間繳交報名表件，由高職學校統一於103年3月12日(星期三)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郵寄至本委員會完成報名之手續（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以上報名注意事項本人已閱讀完畢並願確實遵守

下一步

請務必閱讀報名注意事項，並勾選核取方塊後，選按「下一步」

網路報名系統-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以下簡稱本會）主辦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以下簡稱本招生），須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進行處理及利用。本會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1. 考生資料蒐集與目的

凡報名本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會，得將自考生報名參加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及其相關成績資料，運用於本招生事務使用。

2. 考生資料利用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本會在辦理本招生所蒐集之考生資料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並提供其報名資料及成績予（1）考生本人、（2）受委託報名之集體報名單位或原高中職就讀學校、（3）其他技專校院或大學入學招生之主辦單位、（4）辦理新生報到或入學資料建置之學校。

3. 考生資料蒐集之類別

本招生蒐集之考生個人資料包含姓名、性別、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統一證號)、畢業高職學校、所屬群別、畢(結)業學制科別、校內群名次、通訊地址、聯絡電話、行動電話、電子信箱、競賽證明文件影本、證照證明文件影本、語文能力證明文件影本、學校幹部證明文件影本、志工證明文件影本、社會服務證明文件影本、社團參與證明文件影本、家長或監護人姓名、家長或監護人聯絡電話、家長或監護人行動電話、緊急聯絡人關係、緊急聯絡人姓名、緊急聯絡人電話、緊急聯絡人行動電話等。

4. 考生資料儲存及保管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本會考生個人資料保存時間，為自本招生之學年度起算6個學年度，並於時間屆滿後銷燬。

5. 考生資料權利行使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考生可就個人的資料享有(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請求刪除等權利。但考生請求權利行使，不得影響本招生有關資料審查、排名或分發結果等相關工作。

本會聯絡電話：02-27725333轉210

本會地址：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6. 考生權益

若考生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予本會，本會將不受理考生報名本入學招生，且視同考生放棄參加本招生。

同意提供本人之個人資料予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作為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請閱讀「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內容，並勾選「同意提供本人之個人資料予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作為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核取方塊，選按「下一步」

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

1.輸入網路報名資料

請確認各項資料是否正確，校內群名次由就讀學校提供，由系統自動換算群名次百分比，如資料有誤請向就讀學校反應

操作手冊	登出	報名注意事項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網路報名作業	查詢
------	----	--------	-----------	--------	----

報名步驟：**1.輸入網路報名資料** 2.報名資料確定送出 3.列印報名資料

1.輸入網路報名資料

甄選編號	蔡○庭	學校推薦序	1
姓名	無法顯示之罕見字請於考生報名表中手寫代替，並填寫造字申請表後寄回本委員會造字	性別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男 <input type="radio"/> 女
出生年月日	民國 <input type="text"/> 年 <input type="text"/> 月 <input type="text"/> 日 例：民國84年5月1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 居留證統一證號	<input type="text"/>
高職學校		校內群人數	29
群別	01 機械群	校內學業名次	校內專業及實習群名次：1 校內國文群名次：1 校內英文群名次：1 校內數學群名次：1
畢(結)業學制科別	學制：綜合高中 科別：電腦製圖學程	群名次百分比	學業群名次百分比：1% 專業及實習群名次百分比：1% 國文群名次百分比：1% 英文群名次百分比：1% 數學群名次百分比：1%
通訊欄	郵遞區號： <input type="text"/> 地址： <input type="text"/> 說明：【郵遞區號】請輸入完整的3+2碼如：10608，地址欄位輸入(詳細地址，如：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即可。	電話： <input type="text"/> 例:02-27725333 行動電話： <input type="text"/> 例:0912345678 無行動電話號碼考生請填入家長或師長之行動電話號碼。 E-mail： <input type="text"/> 例:example@ntut.edu.tw	
家長或監護人	姓名： <input type="text"/> 電話： <input type="text"/> 例:02-27725333 行動電話： <input type="text"/> 例:0912345678		

• 「校內群人數」與「校內學業名次」等資料由就讀學校提供本會，並經公式自動換算「群名次百分比」，如學校提供資料有誤，請逕向就讀學校承辦老師反應。
• 以上每個欄位皆為必填資料，請務必填寫；通訊資料請務必填寫招生期間確實可聯繫之資料，以便本會緊急聯繫之用。

下一步

請考生確實填寫通訊欄等相關資料，以利本會通知或聯絡相關訊息

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

2.報名資料確定送出

操作手冊 登出 報名注意事項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網路報名作業** 資格審查結果查詢

報名步驟： 1.輸入網路報名資料 **2.報名資料確定送出** 3.列印報名資料

2.報名資料確定送出

甄選編號	[REDACTED]	推薦順序	1
姓名	蔡○庭	性別	男
出生年月日	民國 84 年 1 月 1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 居留證統一證號	[REDACTED]
高職學校	代碼 [REDACTED] 名稱 [REDACTED]		
群別	01 機械群	校內群人數	29
畢(結)業學制科別	綜合高中 電腦製圖學程		
校內群名次	校內學業群名次：1 校內專業及實習群名次：1 校內國文群名次：1 校內英文群名次：1 校內數學群名次：1		
群名次百分比	學業群名次百分比：1% 專業及實習群名次百分比：1% 國文群名次百分比：1% 英文群名次百分比：1% 數學群名次百分比：1%		
通訊欄	160 臺北市忠孝東路三段一號 電話：02-27725333 行動電話：0912345678 E-mail：star@ntut.edu.tw		
家長或監護人	姓名：蔡大王 電話：02-27725333 行動電話：0912345678		

已確認填寫資料無誤。
確定送出 上一步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中正館3樓） TEL：02-2772-5333 FAX：02-2773-1722 EMAIL：star@ntut.edu.tw

請檢視報名資料，通訊欄、家長或監護人資料若需修正，請點選「上一步」，若確定無誤請勾選核取方塊並選按「確定送出」

請注意!!!此步驟一經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

注意

注意：報名資料一經確定送出即不得修改。
確定資料無誤？

確定送出 取消

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

3.列印報名資料

請下載列印相關表件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3. 列印報名資料' (Print Registration Information) step of the registration process. At the top, there are navigation buttons: '操作手冊', '報名注意事項',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網路報名作業' (highlighted), and '資格審查結果查詢'. Below these are three main steps: '1. 輸入網路報名資料', '2. 報名資料確定送出', and '3. 列印報名資料' (highlighted in red).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3. 列印報名資料' and contains a '注意事項' (Notes) section with three numbered points. Below the notes is a '報名資料' (Registration Information) section with a table of items to be printed. A red box highlights the first five items in the table: '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 '考生報名表', '報考證明書', '歷年成績單', and '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之彙整表及黏貼單'. Another red box highlights the '造字申請表' and '查詢收件狀態' items. At the bottom left, there is a download icon for Adobe Reader. A red callout box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contains two instructions related to the highlighted items.

1. 考生請先列印「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黏貼於B4大小的信封袋，並將下列報名資料依序裝袋，且於封面勾選繳寄資料及親自簽名。

2. 請列印報名資料供同其他報名文件須交予高職學校，於103年3月12日(星期三)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送本委員會審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3. 自103年3月26日(星期三)起於本委員網站提供考生排名查詢，惟本委員會不另寄發排名通知，請考生注意。

報名資料	說明
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	請使用A4紙張列印，黏貼於B4信封，並備齊下列資料依序裝入。
考生報名表	報名表考生須親自簽名，並經各高職學校審核，相片騎縫處亦請加蓋教務處戳章，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
報考證明書	由高職學校自「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中列印報考證明書，交由高職學校承辦人填寫相關資料後，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
歷年成績單	繳交正本，應附有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成績。
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之彙整表及黏貼單	各項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影本及彙整表（如招生簡章附件二）：考生如持有各項競賽獲獎、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者，請將證明影本由各高職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於彙整表填寫後，依序黏貼於報名系統所產生之黏貼單上，加蓋教務處戳章及審核人職章。下載此彙整表Word檔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之彙整表及黏貼單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等證明影本及彙整表（如招生簡章附件三）：考生如持有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等證明者，請將證明影本由各高職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於彙整表填寫後，依序黏貼於報名系統所產生之黏貼單上，加蓋教務處戳章及審核人職章。下載此彙整表Word檔
造字申請表	無法繕打之罕見字請填寫造字申請表後寄回本委員會造字。
查詢收件狀態	查詢【報名資料】是否已寄達本委員會。

報名相關表件以PDF格式製作，無法開啓閱讀時，請下載PDF閱讀軟體 Adobe Reader。

- 1.若有無法繕打之罕見字請下載申請表寄回本委員會
- 2.可查詢由高職學校寄出之審查資料，本委員會是否已收件確認

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

3.列印報名資料

製表日期：2014-02-07 10:04:58

高職學校代碼 []
 高職學校校名 []
 高職學校承辦人員：測試人員
 高職學校承辦人員電話：02-27725333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

一、考生姓名：9995 謝O哲
 二、內附表件（請勾選）：

(一) 填妥之報名表（直接由報名系統列印，相片上騎縫處亦須加蓋教務處戳章）
 (二) 報考證明書（須加蓋教務處戳章及審核人職章）
 (三) 歷年成績單正本（須蓋有教務處戳章）
 (四) 各項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之彙整表及相關證明影本
 (五)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等資料之彙整表及相關證明影本

（項目（四）及（五）之相關證明影本可黏貼於系統產生之黏貼單或直接附於報名表內）

三、報名資料併同其他證明文件交予高職學校審查，由各高職學校統一收齊後，於103年3月12日（星期三）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至「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郵戳為憑），考生不得個別繳寄。

註：請列印本表黏貼於B4大小信封，並將上列各表件依序放入信封內。

9995

考生簽名確認欄

「此處朝信封封口黏貼

製表日期：2014-01-15 16:16:10

9995

附件一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報名表**

甄選編號	[]	高職學校推薦順序	第5順位
姓名	[]	性別	男
出生年月日	085年1月1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居留證統一證號	[]
高職學校	[]	請黏貼2吋之半身脫帽 相片(背面書寫高職學 校及姓名)，並於相片 騎縫處加蓋教務處戳 章。	
群別	01 機械群	群人數	29人
畢(結)業學制別	綜合高中 機械製圖		
通訊欄	地址	160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Email	example@ntut.edu.tw	
家長或監護人	聯絡電話	02-27725333	行動電話 0912345678
	姓名	內群名	
	聯絡電話	02-27725333	行動電話 0912345678
學業平均成績	校內群名次：第6名，群名次百分比：18%		
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	校內群名次：第2名，群名次百分比：4%		
英文平均成績	校內群名次：第14名，群名次百分比：45%		
國文平均成績	校內群名次：第14名，群名次百分比：45%		
數學平均成績	校內群名次：第11名，群名次百分比：35%		

本人確認以上所有欄位皆已核對完畢，資料皆正確無誤，且已確實瞭解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並同意授權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使用本人之個人資料作為辦理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考生簽名：_____

承辦人章	[]	組長章	[]
教務主任章	[]	校長章	[]

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請提醒學生簽名並勾選
 應繳寄資料清單

請考生確認報名表資料正確無誤後簽章，
 並交予高職學校承辦人逐級送核

網路報名系統-網路報名作業

3.列印報名資料

附件三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各項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彙整表

項次	名稱	發證單位	發照/比賽日期	備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註：

- 證明繳交影本，須由各高職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教務處戳章及審核人職章。
- 請將相關證明影本依序黏貼於「網路報名系統」所產生之黏貼單上，並附於本彙整表之後。
- 本表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使用。

考生簽章：_____

高職學校承辦人簽章：_____

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競賽證明黏貼單

甄選編號：[REDACTED]
姓名：謝O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行動電話：0912345678

收件人員	計分人員一	計分人員二

黏貼區

請將本項所有證明文件影本，依彙整表所列順序浮貼於本欄內或裝釘在本黏貼單之後。

證明文件若為影本，皆由原就讀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教務處戳章及審核人職章

請填寫名稱、發證單位及發照/比賽日期，並於考生簽章處簽章後，連同相關證明文件交予高職學校承辦人

網路報名系統-資格審查結果查詢

操作手冊

登出

報名注意事項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網路報名作業

資格審查結果查詢

資格審查結果查詢

注意事項：

1. 資格審查不符者，本委員會將於103年3月24日（星期一）12:00前以傳真方式通知考生所屬高職學校，**如有疑義應於103年3月25日（星期二）12:00前**，由考生或高職學校以傳真方式（02-2773-1722）向本委員會提出複查，並以電話確定已收到傳真（本委員會電話：02-2772-5333 轉210、212），**未依期限及方式辦理者不予受理。**
2. 通過資格審查考生可於103年3月26日（星期三）10:00起至本委員會網站查詢排名，並應於103年3月28日（星期五）10:00起至103年4月1日（星期二）17:00止，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

資格審查結果

尚未收件

高職學校寄出之資料，本委員會若尚未收件，會顯示「尚未收件」；若已收件審查中會顯示「審查中」

操作手冊

登出

報名注意事項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網路報名作業

資格審查結果查詢

資格審查結果查詢

注意事項：

1. 資格審查不符者，本委員會將於103年3月24日（星期一）12:00前以傳真方式通知考生所屬高職學校，**如有疑義應於103年3月25日（星期二）12:00前**，由考生或高職學校以傳真方式（02-2773-1722）向本委員會提出複查，並以電話確定已收到傳真（本委員會電話：02-2772-5333 轉210、212），**未依期限及方式辦理者不予受理。**
2. 通過資格審查考生可於103年3月26日（星期三）10:00起至本委員會網站查詢排名，並應於103年3月28日（星期五）10:00起至103年4月1日（星期二）17:00止，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

資格審查結果

不通過

資格不符原因

在校成績排名未在全科（組）、學程前20以內

若考生資格審查通過，系統會顯示「通過」；若資格審查未過會顯示「不通過」並註明原因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

分區辦理32校繁星招生學校宣導暨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操作說明會，預計辦理時間如下：

- ◆北區：103年3月19日 13：00-16：00
- ◆南區：103年3月20日 13：00-16：00
- ◆中區：103年3月21日 13：00-16：00

辦理時間及地點將另函通知。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系統登入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

請登入

請使用甄選編號及密碼登入

甄選編號	<input type="text"/>
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input type="text"/>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37 7 52

重新產生驗證碼

送出

登入甄選編號、已設定之密碼及驗證碼登入系統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系統登入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 * 768。

登出

操作手冊下載

考生：謝O哲

群別代碼：01

群別名稱：機械群

登入IP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

注意事項

1.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期間：103年3月28日（星期五）10：00起至103年4月1日（星期二）17：00止。
2. 考生須上本委員會網站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由本委員會統一分發，經分發錄取後始可取得入學資格。
3. 每位考生須依其就讀科（組）、學程歸屬之高職15群科之一群，選填登記各科技校院於該招生群別及不分群之系（組）、學程志願至多20個志願，請考生審慎選填登記就讀志願。
4. 考生於系統所選填登記之就讀志願，在未確定送出前皆可修改。一旦確定送出即完成志願登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填，請考生特別注意。
5.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或雖有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但未確定送出者，均以未登記論，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6. 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並確定送出後，系統即可產生「就讀志願表」，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就讀志願表」，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以上注意事項本人已閱讀完畢並願確實遵守

確定並進行志願選填

請務必閱讀注意事項，閱讀完成請勾選核取方塊後，進行志願選填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選填志願

登出 操作手冊下載 考生：謝O哲 群別代碼：01 群別名稱：機械群 登入IP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

注意事項

1.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期間：103年3月28日（星期五）10：00起至103年4月1日（星期二）17：00止。
2. 考生須上本委員會網站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由本委員會統一發分，經分發錄取後始可取得入學資格。
3. 每位考生須依其就讀科（組）、學程歸屬之高職15群科之一群，選填登記各科技校院於該招生群別及不分群之系（組）、學程志願至多20個志願，請考生審慎選填登記就讀志願。
4. 考生於系統所選填登記之就讀志願，在未確定送出前皆可修改。一旦確定送出即完成志願登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填，請考生特別注意。
5.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或雖有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但未確定送出者，均以未登記論，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6. 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並確定送出後，系統即可產生「就讀志願表」，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就讀志願表」，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可供選填志願數：54 志願代碼： 輸入代碼後按Enter鍵 已選填志願數：0

可供選填志願數					已選填志願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群別代碼	系(組)、學程名稱	招生名額	志願序	志願代碼	學校 / 群別 / 系(組)、學程名稱
16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16	不分系	100			
16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6	文化資產維護系	3			
1600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6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3			
160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6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資源組	3			
1600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6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8			
16006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16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3			
16007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6	運動保健系	19			
16008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6	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	5			
16009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16	護理系（林口本部）	5			
16010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16	護理系（嘉義分部）	4			
0100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01	機械工程系	2			
01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01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4			
01003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01	機械工程系	5			
01004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01	生物機電工程系	5			
0100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01	機械工程系精密機電組	2			
01006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01	機械工程系精密設計組	2			

加入志願 →

← 移除志願

↑ 志願上移

↓ 志願下移

送出志願

考生可選填登記科技校院於該所屬招生群別及不分系（組）、學程志願，皆已列於左方「可供選填志願數」內，請點選欲選填之志願後，點選「加入志願」至右側之「已選填志願」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選填志願

可供選填志願數：51

可供選填志願數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群別代碼	系(組)、學程名稱	招生名額
16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16	不分系學士班	100
16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6	文化資產維護系	2
1600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6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2
160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6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資源組	4
1600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6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6
16006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16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3
16007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6	運動保健系	9
16008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16	護理系(林口本部)	7
0100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01	機械工程系	2
01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01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2
01003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01	機械工程系	5
01004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01	生物機電工程系	5
0100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01	機械工程系精密機電組	2
01006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01	機械工程系精密設計組	2
01007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01	機械工程系機電組	2
01008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01	機械工程系微奈米技術組	1
01009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01	機械工程系智慧	2
01010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01	機械工程系	1
01011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01	機械工程系機電組	1
01012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01	機械工程系微奈米技術組	1
01013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01	模具工程系	1
01014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01	模具工程系精微模具組	1
01015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01	模具工程系光電模具組	1

志願代碼： 輸入代碼後按Enter鍵 已選填志願數：20

已選填志願		
志願序	志願代碼	學校 / 群別 / 系(組)、學程名稱
1	16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不分系學士班
2	16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文化資產維護系
3	1600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4	160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資源組
5	1600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6	01006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工程系精密設計組
7	0100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工程系精密機電組
8	01007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工程系機電與控制組
9	16008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護理系(林口本部)
10	01008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與自動化工程系精密機電組
11	01009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與自動化工程系智慧自動化組
12	01011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工程系機電組
13	01012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工程系微奈米技術組
14	01010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工程系
15	0100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工程系
16	01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17	16006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18	16007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不分群 / 運動保健系
19	01003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工程系

加入志願

← 移除志願

↑ 志願上移

↓ 志願下移

送出志願

就讀志願序選填完成點按「送出志願」

已選填志願在此階段可進行「移除志願」、「志願上移」、「志願下移」之編輯動作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選填志願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送出

注意事項

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並確定送出後，系統即可產生「就讀志願表」，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就讀志願表」，未被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已新增就讀志願序

志願序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 群別 / 系(組)、學程名稱	招生名額
1	16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不分系	100
2	16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文化資產維護系	3
3	1600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3
4	160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資源組	3
5	1600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8
6	16006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3
7	16007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不分群 / 運動保健系	19
8	16008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不分群 / 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	5
9	16009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護理系 (林口本部)	5
10	16010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護理系 (嘉義分部)	4
11	0100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工程系	2
12	01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4
13	01003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工程系	5
14	01004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生物機電工程系	5
15	0100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工程系精密機電組	2
16	01006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工程系精密設計組	2
17	01007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工程系電機與控制組	2
18	01008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與自動化工程系精密機械組	4
19	01009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與自動化工程系智慧自動化組	3
20	01010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工程系	1

請務必確認選填志願序之校系(組)、學程是否正確無誤

注意

注意：就讀志願序一經確定送出即不得修改。
確定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無誤？

確定 取消

請注意!!! 此步驟確定送出後，即不可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填

志願序已確定無誤。

甄選編號：

密碼：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0 3 8 0 0

重新產生驗證碼

確定送出

回上一頁修改

志願序確認無誤，請輸入甄選編號、密碼及驗證碼後，點按確定送出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列印就讀志願表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

注意事項

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並確定送出後，系統即可產生「就讀志願表」，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就讀志願表」，未被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列印就讀志願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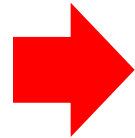
就讀志願表以PDF格式製作，無法開啟列印時，請下載 Adobe Reader 軟體。



已選擇就讀志願序

志願序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 群別 / 系(組)、學程名稱	
1	16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不分系	
2	16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文化資產維護系	
3	1600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4	160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資源組	
5	1600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6	16006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7	16007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不分群 / 運動保健系	
8	16008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不分群 / 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	
9	16009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護理系 (林口本部)	
10	16010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護理系 (嘉義分部)	
11	0100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工程系	
12	01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4
13	01003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工程系	5
14	01004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生物機電工程系	5
15	0100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工程系精密機電組	2
16	01006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工程系精密設計組	2
17	01007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工程系電機與控制組	2
18	01008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與自動化工程系精密機械組	4
19	01009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與自動化工程系智慧自動化組	3
20	01010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 機械群 / 機械工程系	1

請考生將就讀志願序之PDF自行存檔或列印留存，嗣後提出疑義申請，需檢附「就讀志願表」



製表日期：2014-02-07 10:57:31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就讀志願表



402088708a3d2e85ef11



e7e70104a018dac77ae1

推薦學校：[Redacted]
甄選編號：9995 姓名：謝O哲 志願數：20

志願序	志願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1	16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不分群-不分系
2	16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不分群-文化資產維護系
3	1600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不分群-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4	160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不分群-材料及資源工程系資源組
5	1600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不分群-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6	16006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不分群-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7	16007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不分群-運動保健系
8	16008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不分群-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
9	16009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不分群-護理系 (林口本部)
10	16010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不分群-護理系 (嘉義分部)
11	0100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機械群-機械工程系
12	01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機械群-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13	01003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機械群-機械工程系
14	01004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機械群-生物機電工程系
15	0100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機械群-機械工程系精密機電組
16	01006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機械群-機械工程系精密設計組
17	01007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機械群-機械工程系電機與控制組
18	01008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機械群-機械與自動化工程系精密機械組
19	01009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機械群-機械與自動化工程系智慧自動化組
20	01010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機械群-機械工程系

注意事項：

- 「就讀志願表」無須繳回，請自行留存。
- 「就讀志願表」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就讀志願表」，未被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考生簽名：_____

簡報完畢，敬請指教

